

2023 年小沃科技综合网管维保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XTC-C-231310030)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 年小沃科技综合网管维保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 80 万元(不含税), 招标人为小沃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80 万元(不含税)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 年小沃科技综合网管维保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 年小沃科技综合网管维保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2.1. 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 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本次招标项目的实施能力及资格,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相关截图(显示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等信息);

2.2. 投标人应能够开具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并承诺中标后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3.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较强的企业综合实力, 能够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履约情况承诺书、财务状况承诺书);

2.4. 根据《关于公布集团首批/第二批/第三批供应商黑名单的通知》及《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 严禁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投标;

2.5.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严格遵守招投标程序, 不得出现围标、串标行为, 并提供合法真实有效的投标文件。如中标后, 招标人发现中标人是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围标、串标等不合法手段谋取中标的, 则中标无效, 招标人有权以书面通知形式解除合同。合同解除的, 投标人应返还招标人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并赔偿招标人的损失; 如中标后, 因中标人单方原因导致合同

自始无法执行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须退回已收到的合同款项，并按照合同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招标方有权继续追偿。（须提供承诺书）；

2.6. 投标人需提供《供应商黑名单管理承诺书》，《供应商合规承诺》及《合规经营承诺书》请参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09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七、其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为 2023 年小沃科技综合网管维保服务、招标编号：GXTC-C-231310030，招标人为小沃科技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简介：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80 万元（不含税）。

1.2 采购内容：综合网管维保服务 1 套。包含★综合网管功能继承（不可偏离项）、资源管理模块和平台系统采集模块维护、监控展现方式的优化。

1.3 服务周期/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

1.4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5★本项目采用最高投标限价的方式，最高投标限价为不含税总价 80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否决。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本次招标项目的实施能力及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国家企业信

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相关截图（显示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等信息）；

2.2. 投标人应能够开具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承诺中标后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3.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较强的企业综合实力，能够满足招标人的要求，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履约情况承诺书、财务状况承诺书）；

2.4. 根据《关于公布集团首批/第二批/第三批供应商黑名单的通知》及《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严禁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投标；

2.5.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遵守招投标程序，不得出现围标、串标行为，并提供合法真实有效的投标文件。如中标后，招标人发现中标人是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围标、串标等不合法手段谋取中标的，则中标无效，招标人有权以书面通知形式解除合同。合同解除的，投标人应返还招标人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并赔偿招标人的损失；如中标后，因中标人单方原因导致合同自始无法执行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须退回已收到的合同款项，并按照合同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招标方有权继续追偿。（须提供承诺书）；

2.6. 投标人需提供《供应商黑名单管理承诺书》，《供应商合规承诺》及《合规经营承诺书》请参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5月9日0时00分至2023年5月1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1.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获取途径

投标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登录后，进入“电子招投标平台-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点击“项目参与→寻找商机”，在售标时间内，填

写并提交购买标书申请，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1) 投标人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注册及 IPASS 办理 潜在投标人必须接受电子招标流程。凡有意参加本次招标但尚未注册的投标人，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平台”（网址：<https://www.cuecp.cn>）完成注册工作，成为中国联通系统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已注册的供应商，请查验子账户联系人是否设置，数字证书是否购买或过期等问题。

2) 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

4.1.3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 13 时 30 分。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联系人：徐朕 15317848201）

投标人可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纸质投标文件，若采用此方式，请预留充足的邮寄、快递时间。招标代理人员接收投标文件时，将以拍照或视频形式检查密封情况，做好记录，并反馈投标人。投标人也可以自行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楼下后通知招标代理人员前往自取。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 13 时 30 分。电子投标文件须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生成符合联通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通过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

（www.cuecp.cn）”，使用 iPASS 加密上传至“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

5.3 本项目开标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开标大厅进行，采用线上开标的方式。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登陆平台准时参加，并在网上用 IPASS 进行签名确认开标结果。如对开标情况有异议，请在 30 分钟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超时确认将视为确认开标结果。

★5.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指定信息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以上情况均为无效投标。

5.5 当电子投标文件出现投标异常时，应及时联系技术支撑人员解决（联系电话 010-67882255（转 3 转 3 转 3）、在线客服、联系邮箱 hqs-ettp-man@chinaunicom.cn）。

5.6 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6.1 逾期递交或者未递交指定地点的；

5.6.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6.3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中标候选人公示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 上发布。

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招标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招标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小沃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上海市大连路 688 号宝地广场 A 座 21 楼

联系人：田老师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业务）：徐联、方钦钦 联系电话：021-66271169、15317848201、17321200466

异议接收邮箱：1989999515@qq.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邮编：200080

供应商注册服务电话：010-67882255（转 3 转 8 转 2）

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问题，请联系平台在线客服、网站技术支持电话：010-67882255（转 3 转 3 转 2）、联系邮箱 hqs-ettp-man@chinaunicom.cn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小沃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大连路 688 号宝地广场 A 座 21 楼

联 系 人：田老师

电 话：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联 系 人：徐朕、方钦钦

电 话：15317848201

电子邮件：198999951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